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申維倪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9
電子信箱：claireshe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2051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學基地分享會實施計畫，1，件。(1050205162_Attach000.doc)

主旨：轉知「105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期末審查與分享會」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，請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並請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5年11月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5015312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辦理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及地點：105年12月18日(星期日)，假花蓮縣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舉行。

(二)本案可向各區承辦學校聯絡人報名或以網路線上方式報名參加，網址：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，研習文號：2093372(東區)，全程參與者可取得研習時數，報名起訖日期為105年11月5日至105年11月25日。東區報名事宜，請洽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蕭幸青老師0910522092或03-8578819分機31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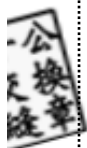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6-11-03
10:40:16
重印章

裝

訂



線

